

2449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

地 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1號

電 話：(03)5751888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20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8
(五)關係人交易	38-40
(六)質押之資產	40-4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4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其他	
1.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44-49
2.其他	50-5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7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58-5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金 恭

中華民國 九十九 年 二 月 三 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續下頁〉

〈承上頁〉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2.所述，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

此 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九十九 年 二 月 三 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22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5,826,426	14.74	\$ 5,284,032	12.65	2100	短期借款	四.12及五	\$ 335,565	0.85	\$ 68,611	0.1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	-	11,848	0.03	2120	應付票據		12,193	0.03	7,795	0.0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199,252	0.50	35,360	0.08	2140	應付帳款		454,054	1.15	472,083	1.1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3,088,948	7.81	2,362,129	5.66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	-	138	-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二、四.3及五	1,969,174	4.98	737,871	1.7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2	3,195	0.01	130,046	0.31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4	268,665	0.68	290,730	0.70	2170	應付費用	二及十	2,669,042	6.75	1,269,559	3.04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336,710	0.85	297,731	0.71	2224	應付設備款		268,836	0.68	832,981	1.9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2	365,390	0.92	167,390	0.40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3及五	2,115,590	5.35	1,413,371	3.38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六	19,646	0.05	26,488	0.06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82,084	0.20	33,930	0.08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07,189	0.27	104,996	0.25		流動負債合計		5,940,559	15.02	4,228,514	10.12
	流動資產合計		12,181,400	30.80	9,318,575	22.31							
14-	基金及投資						24-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	-	58,539	0.14	2421	長期借款	四.13及五	12,109,316	30.62	15,212,442	36.4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二及四.7	770,731	1.95	737,304	1.77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770,731	1.95	795,843	1.9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4	51,435	0.13	51,435	0.12
							2820	存入保證金		32	-	40,872	0.10
15-16	固定資產	二、四.8及六						其他負債合計		51,467	0.13	92,307	0.22
1501	土地		1,143,394	2.89	1,143,394	2.74		負債合計		18,101,342	45.77	19,533,263	46.76
1521	房屋及建築		3,312,122	8.37	2,582,114	6.18							
1521	廠房設備		4,046,499	10.23	3,689,899	8.83							
1531	機器設備		49,777,454	125.87	48,639,069	116.45							
1551	運輸設備		26,742	0.07	23,466	0.06							
1561	辦公設備		649,128	1.64	568,276	1.36							
1681	什項設備		2,620,554	6.63	2,487,681	5.95							
	成本合計		61,575,893	155.70	59,133,899	141.57							
15x9	減：累計折舊		(39,549,426)	(100.01)	(33,845,219)	(81.03)							
1671	加：預付工程款		892,260	2.26	1,669,271	4.00							
1672	預付設備款		867,088	2.19	1,598,989	3.83	3-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淨額		23,785,815	60.14	28,556,940	68.37		母公司股東權益					
17-	無形資產	二及四.9					31-	股本	四.15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5,107	0.14	43,515	0.10	3110	普通股		12,472,876	31.54	12,808,540	30.66
1760	商譽		63,252	0.16	63,252	0.15	32-	資本公積	四.17				
1782	土地使用權		145,213	0.37	104,597	0.25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075,275	10.30	4,195,139	10.04
	無形資產合計		263,572	0.67	211,364	0.50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038,690	7.69	3,128,066	7.49
18-	其他資產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5,990	0.22	-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四.10、五及六	743,912	1.88	255,007	0.61	3260	長期投資		53,371	0.13	116,232	0.28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四.11及六	160,243	0.41	163,002	0.39	33-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		11,423	0.03	14,957	0.0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8	1,027,306	2.60	988,481	2.37
1830	遞延資產	二	315,160	0.80	447,655	1.07	3351	未分配盈餘	四.20	(409,623)	(1.04)	803,335	1.92
1843	長期應收款		347	-	741	-	3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2	1,258,975	3.18	1,950,760	4.6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99,328	0.51	279,613	0.67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六	55,620	0.14	54,420	0.13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二及四.6	-	-	3,078	0.01
	其他資產合計		2,545,680	6.44	2,886,542	6.91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6	(311,988)	(0.79)	(787,341)	(1.88)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0,231,225	51.16	21,535,143	51.56
							3610	少數股權		1,214,631	3.07	700,858	1.68
								股東權益合計		21,445,856	54.23	22,236,001	53.24
	資產總計		\$ 39,547,198	100.00	\$ 41,769,26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9,547,198	100.00	\$ 41,769,264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3及五	\$ 12,613,776	100.00	\$ 14,635,904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24及五	(11,808,786)	(93.62)	(12,203,087)	(83.38)
5910	營業毛利		804,990	6.38	2,432,817	16.62
6000	營業費用	四.24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58,270)	(1.25)	(161,281)	(1.10)
6200	管理費用		(908,177)	(7.20)	(951,426)	(6.50)
6300	研發費用		(301,331)	(2.39)	(307,080)	(2.10)
	合 計		(1,367,778)	(10.84)	(1,419,787)	(9.70)
6900	營業淨利(損)		(562,788)	(4.46)	1,013,030	6.9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582	0.12	45,047	0.31
7122	股利收入		-	-	70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及五	1,337	0.01	7,457	0.06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及四.6	20,904	0.17	1,893	0.01
7160	兌換利益	二	40,457	0.32	68,454	0.47
7210	租金收入	五	172,732	1.36	98,900	0.68
7480	什項收入		65,807	0.52	47,115	0.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15,819	2.50	269,574	1.8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8、五及十	(307,312)	(2.44)	(409,285)	(2.80)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7	-	-	(190,000)	(1.30)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十	(26)	-	(149)	-
7880	什項支出	四.10、四.11及四.24	(119,917)	(0.95)	(91,658)	(0.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27,255)	(3.39)	(691,092)	(4.73)
7900	稅前淨利(損)		(674,224)	(5.35)	591,512	4.0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496,000)	(3.93)	(350,000)	(2.39)
9600	合併總淨利(損)		\$ (1,170,224)	(9.28)	\$ 241,512	1.6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021,104)	(8.10)	\$ 388,247	2.65
9602	少數股權		(149,120)	(1.18)	(146,735)	(1.00)
9600	合併總淨利(損)		\$ (1,170,224)	(9.28)	\$ 241,512	1.6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 (0.43)	\$ (0.83)	\$ 0.59	\$ 0.31
	少數股權之淨損		(0.12)	(0.12)	(0.12)	(0.12)
	合併總淨利(損)		\$ (0.55)	\$ (0.95)	\$ 0.47	\$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 (0.43)	\$ (0.83)	\$ 0.59	\$ 0.31
	少數股權之淨損		(0.12)	(0.12)	(0.12)	(0.12)
	合併總淨利(損)		\$ (0.55)	\$ (0.95)	\$ 0.47	\$ 0.1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梁明成

會計主管：關 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股 票 溢 價	轉 換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長 期 投 資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147,067	\$ 4,196,929	\$ 3,128,066	\$ -	\$ 129,589	\$ 788,389	\$ 2,076,652	\$ 144,056	\$ 7,348	\$ (458,945)	\$ 22,159,151	\$ 691,582	\$ 22,850,733
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購	4,475	(1,790)	-	-	-	-	-	-	-	-	2,685	-	2,685
長期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	-	-	-	(13,357)	-	-	-	-	-	(13,357)	-	(13,357)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00,092	(200,092)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591,232	-	-	-	-	-	(591,232)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65,766	-	-	-	-	-	(65,766)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709,478)	-	-	-	(709,478)	-	(709,478)
發放員工現金紅利	-	-	-	-	-	-	(80,381)	-	-	-	(80,381)	-	(80,381)
發放董監事酬勞	-	-	-	-	-	-	(14,615)	-	-	-	(14,615)	-	(14,615)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328,396)	(328,396)	-	(328,39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35,557	-	-	135,557	-	135,557
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	388,247	-	-	-	388,247	-	388,2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4,270)	-	(4,270)	-	(4,270)
少數股權本期淨變動數	-	-	-	-	-	-	-	-	-	-	-	9,276	9,276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808,540	4,195,139	3,128,066	-	116,232	988,481	803,335	279,613	3,078	(787,341)	21,535,143	700,858	22,236,001
註銷庫藏股	(366,270)	(119,864)	(89,376)	85,990	-	-	-	-	-	489,520	-	-	-
庫藏股調整	-	-	-	-	-	-	-	-	-	9	9	-	9
長期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	-	-	-	(62,861)	-	-	-	-	-	(62,861)	-	(62,861)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註)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8,825	(38,825)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30,606	-	-	-	-	-	(30,606)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122,423)	-	-	-	(122,423)	-	(122,423)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14,176)	(14,176)	-	(14,17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80,285)	-	-	(80,285)	-	(80,285)
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	(1,021,104)	-	-	-	(1,021,104)	-	(1,021,1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3,078)	-	(3,078)	-	(3,078)
少數股權本期淨變動數	-	-	-	-	-	-	-	-	-	-	-	513,773	513,773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472,876	\$ 4,075,275	\$ 3,038,690	\$ 85,990	\$ 53,371	\$ 1,027,306	\$ (409,623)	\$ 199,328	\$ -	\$ (311,988)	\$ 20,231,225	\$ 1,214,631	\$ 21,445,856

(註)：董監酬勞2,063仟元及員工紅利20,633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損益表中扣除。惟實際發放董監酬勞1,719仟元及員工紅利17,194仟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梁明成

會計主管：關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損)	\$ (1,170,224)	\$ 241,512
調整項目：		
折舊(含其他資產)	6,985,662	6,616,344
各項攤銷	294,618	260,67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93,785	216,789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1,337)	(7,457)
處分投資利益	(20,904)	(1,893)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6	149
減損損失	-	190,0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11,822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	(11,1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3,892)	1,19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76,552)	964,165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1,231,303)	157,375
存貨減少(增加)	19,841	(144,00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76,215	(90,54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40	(33,00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98	(8,072)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422,039)	87,054
應付關係人款減少	(138)	(16,252)
應付所得稅減少	(126,851)	(40,341)
應付費用增加	1,372,503	29,4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7,508	(11,1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折價攤銷	(42)	(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14,136</u>	<u>8,400,83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5,642	(19,3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52,970)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3,427)	(20,000)
購置固定資產	(2,878,756)	(8,477,615)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資產價款	156,450	248,68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76,407	2,823
無形資產增加	(22,757)	(27,552)
遞延資產增加	(124,789)	(94,106)
長期應收款減少	394	25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34	(234)
取得合併子公司現金流出	(407,4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24,702)</u>	<u>(8,440,05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1,242)	3,751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2,400,907)	3,341,692
存入保證金減少	(40,840)	(69,928)
買回庫藏股票	(14,216)	(327,347)
發放董監事酬勞	-	(14,615)
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現金紅利	(122,423)	(789,859)
庫藏股調整	9	-
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購	-	2,685
少數股權淨增加	600,032	142,65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49,587)</u>	<u>2,289,033</u>
匯率影響數	202,547	(106,4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42,394	2,143,4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84,032	3,140,6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26,426</u>	<u>\$ 5,284,03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259,148	\$ 398,06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9,066	\$ 173,55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80,285)	\$ 135,55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2,115,590	\$ 1,413,371
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30,606	\$ 656,998
長期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 (62,861)	\$ (13,3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3,078)	\$ (4,270)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增加數		
購置固定資產	\$ 2,314,611	\$ 6,541,6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32,981	2,768,91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8,836)	(832,981)
現金支付數	<u>\$ 2,878,756</u>	<u>\$ 8,477,615</u>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資產收現數		
出售固定資產及遞延資產價款	\$ 148,532	\$ 234,382
加：期初尚未收款帳列其他應收款數	42,056	56,363
減：期末尚未收款帳列其他應收款數	(34,138)	(42,056)
現金收現數	<u>\$ 156,450</u>	<u>\$ 248,689</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梁明成

會計主管：關 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奉准設立，營業項目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一日經台證(九〇)上字第〇〇〇八七五號函核准上市，並自民國九十年五月九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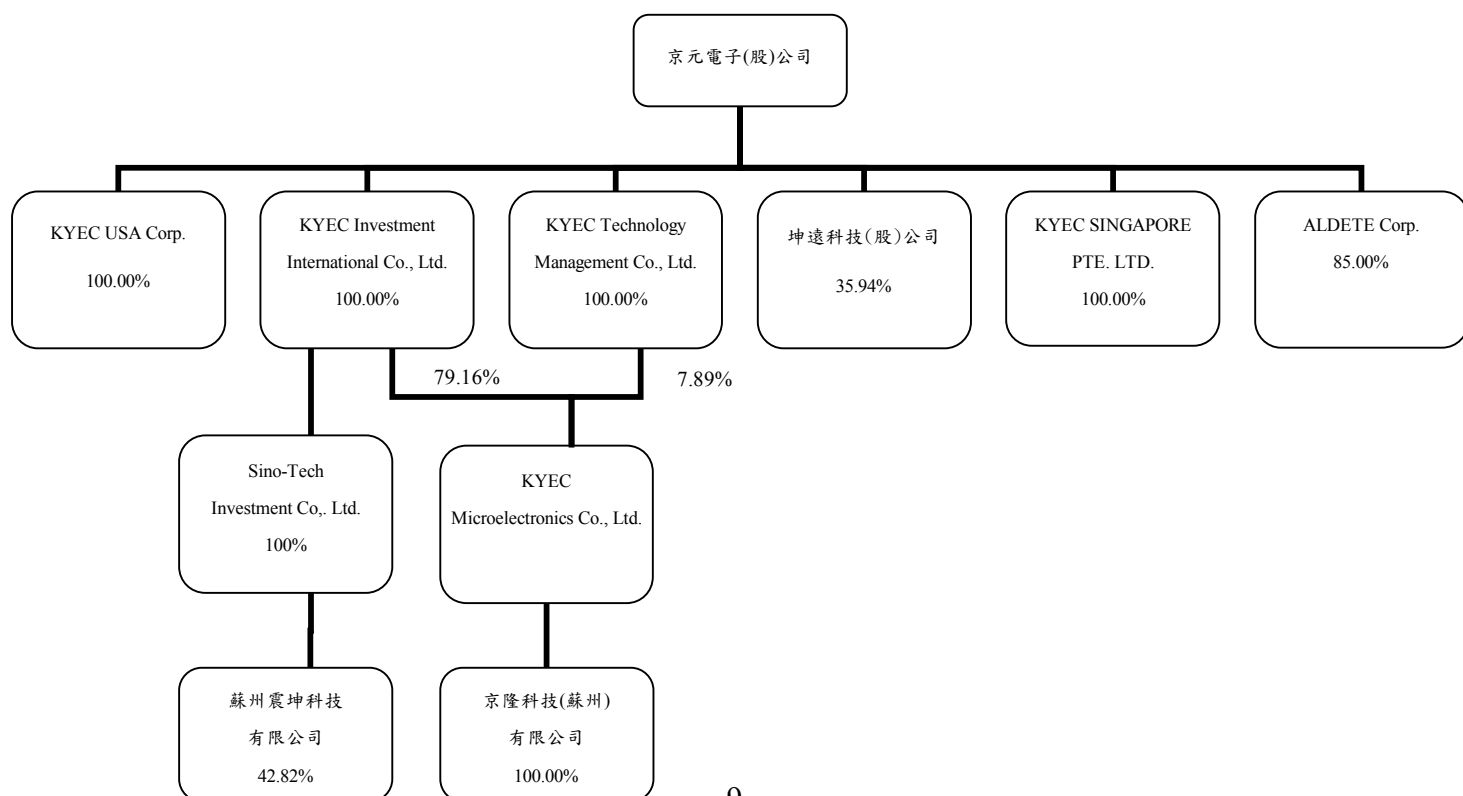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802及5,59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示如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但有證據顯示未具有控制能力者，不在此限)，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另有關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所持股權百分比(%)	
		98.12.31	97.12.31
KYEC USA Corp.	代理美國地方之業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100.00	100.00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註1)	一般投資	87.05	84.19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2)	從事經營類比或混合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附件、固態記憶系統之零附件、升溫烤箱之加工組裝及銷售業務、積體電路封裝及其測試(鉀線型式)	87.05	84.19
坤遠科技(股)公司(註3)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35.94	15.08
ALDETE Corp.	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等業務、代理日本地區之業務及相關聯繫工作	85.00	85.00
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4)	代理東南亞及歐洲地區之業務及相關之聯繫工作	100.00	100.0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所持股權百分比(%)	
		98.12.31	97.12.31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 (註5)	一般投資	100.00	-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註5)	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 (鋁線型式)、加工電子 零組件、電子材料、類 比或混合自動數據處 理機、固態記憶系統、 升溫烤箱控制器等產 品製造、銷售及提供相 關售後服務	42.82	-

註1：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係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Ltd.轉投資及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以專門技術股作價轉投資之子公司，上述兩家對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持股比例分別為79.16%及7.89%。

註2：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係經由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雖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坤遠科技(股)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惟本公司擁有該公司董事會四席董事中之三席名額，具有對坤遠科技(股)公司之實質控制權，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註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間投資設立KYEC SINGAPORE PTE. LTD。

註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透過英屬維京群島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BVI)轉投資薩摩亞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雖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惟本公司擁有該公司董事會全體董事名額，具有對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之實質控制權，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3)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則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若屬折舊、折耗或攤提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自取得之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4.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述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當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構成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應除列該金融資產，當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並就出售價款及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該金融負債。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截至目前持有之金融資產分為下列各類：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B.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各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若減損金額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對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並以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以迴轉。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7. 存貨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物料部分係指重置成本，而在製品及製成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 (1)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 (2)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認列為非常利益。若屬折舊、折耗或攤提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自取得之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處理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投資帳戶即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 (2) 股權投資若非以現金支付，而係以勞務或其他資產交換，其成本之決定，係以收到股票之公平價值，或提供勞務或交付資產之公平價值，以其較為客觀明確者為準。若以提供勞務交換，取得長期股權投資時，貸記遞延貸項，如該交換係屬公司間之交換，且該勞務已於投入當時列為當期費用，則應列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減項，並依聯屬公司間未來攤銷該勞務之期間予以沖轉，列為投資損益之調整項目。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4)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此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惟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本公司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5)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但有證據顯示未具控制能力者，不在此限)，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9.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當期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屬非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係依其性質按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轉列閒置資產科目項下；至於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則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出租資產與依帳面價值評價之非營業使用固定資產之當期提列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採平均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三十年
廠房設備	四至十五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至六年
辦公設備	三至十年
什項設備	二至十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按三年至七十年平均攤銷。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研究發展支出

合併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1. 遞延資產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三至五年攤銷。

12.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3. 收入認列方法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A. 銷售商品收入應於符合下列所有情況時認列：

- (1) 企業將商品之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企業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其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5) 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B.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且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 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 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5.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配合「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實施，合併公司屬國內者，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投資貧瘠地區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4)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改為百分之二十。

16. 退休金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2) 嗣後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3)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適用勞動基準法者及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而保留之舊制年資部分)，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提。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新年資部分)，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4) 部分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其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7. 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虧損)；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則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等因素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虧損)時則予以追溯調整。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函之規定，員工紅利轉增資自費用化後已非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虧損)時不予追溯調整。

18.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則認列為金融資產，為負值時則認列為金融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19. 庫藏股票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員工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其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者，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及其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合併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合併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
3.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

(1)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3) 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銷貨成本。

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總淨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虧並未有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12.31	97.12.31
週轉金	\$690	\$522
支票及活期存款	4,424,836	4,879,116
定期存款	1,400,900	367,394
約當現金—附賣回票券	-	37,000
合計	<u>\$5,826,426</u>	<u>\$5,284,032</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8.12.31	97.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11,115
利率交換合約	-	26
小計	-	11,14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	-	707
合計	<u>\$-</u>	<u>\$11,848</u>

3. 應收票據、帳款及關係人款項淨額

(1) 應收票據淨額

	98.12.31	97.12.31
應收票據	\$199,252	\$35,360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u>\$199,252</u>	<u>\$35,360</u>

(2) 應收帳款淨額

	98.12.31	97.12.31
應收帳款	\$3,135,933	\$2,383,817
減：備抵呆帳	(33,291)	(15,291)
備抵銷貨折讓	(13,694)	(6,397)
淨額	<u>\$3,088,948</u>	<u>\$2,362,129</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98.12.31	97.12.31
應收帳款	\$1,969,174	\$737,87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附註五.(二)5)	<u>\$1,969,174</u>	<u>\$737,871</u>

4. 其他應收款

	98.12.31	97.12.31
應收設備款	\$34,138	\$42,056
應收退稅款	66,402	6,033
應收利息	5,676	3,413
其他應收款	162,449	239,228
合 計	<u>\$268,665</u>	<u>\$290,730</u>

5. 存貨淨額

	98.12.31	97.12.31
原(物)料	\$236,228	\$175,040
在 製 品	98,955	95,484
製 成 品	11,537	37,217
合 計	346,720	307,74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10)	(10,010)
淨 額	<u>\$336,710</u>	<u>\$297,731</u>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8.12.31	97.12.31
上市公司股票		
旭曜科技(股)公司	\$-	\$2,480
聯華電子(股)公司	-	7,085
上櫃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威剛科技(股)公司－第三次	-	45,896
小 計	-	55,4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3,078
合 計	<u>\$-</u>	<u>\$58,539</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處分價款分別為76,407仟元及2,823仟元，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20,904仟元及1,893仟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被投資公司	98.12.31	97.12.31
上市(櫃)股票－普通股		
威剛科技(股)公司	\$30,000	\$-
未上市(櫃)股票－普通股		
諧永投資(股)公司	500,000	500,000
群成科技(股)公司	319,304	319,304
詠利投資(股)公司	50,000	50,000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	20,000
興訊科技(股)公司	23,427	20,000
旭德科技(股)公司	18,000	18,000
合 計	960,731	927,304
減：累計減損	(190,000)	(190,000)
淨 額	\$770,731	\$737,304

(1) 本公司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育需科技(股)公司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90,000仟元。另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10股育需科技(股)公司股份交換1股群成科技(股)公司股份。

(2) 本公司持有威剛科技(股)公司私募之普通股股票，因該私募普通股股票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受有限制，故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8.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利息資本化情形彙總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15,780	\$97,582
帳列利息費用	307,312	409,285
資本化前利息總額	\$323,092	\$506,867
利率區間	2.2000%~3.6382%	3.4672%~4.2710%

(2) 有關固定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出租資產淨額

項 目	98.12.31	97.12.31
成本		
房屋及建築	\$158,822	\$185,231
機器設備	920,569	183,283
合 計	<u>1,079,391</u>	<u>368,514</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7,454)	(23,852)
機器設備	(308,025)	(89,655)
合 計	<u>(335,479)</u>	<u>(113,507)</u>
淨 額	<u><u>\$743,912</u></u>	<u><u>\$255,007</u></u>

其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計提之折舊及攤銷分別為101,314仟元及52,89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11.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部分固定資產處於閒置狀態者，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科目項下，其截至期末之明細分別如下：

項 目	98.12.31	97.12.31
成本		
土 地	\$54,844	\$54,844
房屋及建築	127,304	143,750
廠房設備	50,156	50,156
機器設備	1,244,881	241,023
什項設備	137	124
合 計	<u>1,477,322</u>	<u>489,89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3,163)	(56,407)
廠房設備	(48,669)	(45,682)
機器設備	(1,235,179)	(224,773)
什項設備	(68)	(33)
合 計	<u>(1,317,079)</u>	<u>(326,895)</u>
淨 額	<u><u>\$160,243</u></u>	<u><u>\$163,002</u></u>

(1) 其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計提之折舊中10,110仟元及九十七年度計提之折舊30,99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2) 有關閒置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98.12.31	97.12.31
信用借款	\$335,565	\$68,611
借款利率	1.9000%~5.5755%	6.57%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497,732元及7,236,205仟元。

(2)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13.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98.12.31	97.12.3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等十家銀行	抵押 借款	99.09.29	\$-	\$866,667	自97.03.29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11.01提前償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 借款	100.12.29	132,500	212,000	自96.11.12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5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 借款	102.09.08	475,052	487,080	自99.09.08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3期平均攤還。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 借款	98.11.17	-	25,000	自95.11.17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7期平均攤還。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 借款	100.07.11	75,000	60,000	自98.10.11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為8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01提前還本125,000仟元。
中國信託銀行等十 四家銀行	抵押 借款	101.10.26	5,000,000	6,000,000	自99.04.26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12.01提前還本1,000,000仟元。
玉山銀行	信用 借款	100.09.29	150,000	300,000	自99.03.3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2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10提前還本150,000仟元。
台北富邦銀行等二 十家銀行	抵押 借款	100.06.29	1,720,000	4,800,000	自97.12.29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平均攤還。
台北富邦銀行	抵押 借款	100.09.29	-	20,000	本次借款額度為300,000仟元，未全數動撥，已於98.02.10提前償還。
合作金庫銀行	抵押 借款	103.09.08	285,894	308,560	自98.12.08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攤還。

(續下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98.12.31	97.12.31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100.09.29	\$100,000	\$20,000	自99.03.3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10提前還本100,000仟元。
大眾銀行	信用借款	100.09.29	200,000	300,000	自99.09.3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攤還。
國泰世華銀行	信用借款	100.09.10	200,000	200,000	自100.03.1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2期平均攤還。
臺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0.07.10	150,000	50,000	自99.07.09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10提前還本50,000仟元。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9.10	200,000	200,000	自100.03.1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2期平均攤還。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	99.09.29	-	150,000	借款到期，一次償還，本公司已於98.09.01提前還款。
第一銀行	抵押借款	102.09.29	437,500	270,000	寬限期一年三個月，自寬限期滿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8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01提前還本62,500仟元。
永豐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12.29	300,000	300,000	自100.06.29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2期平均攤還。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0.12.29	485,000	50,000	可循環發行之商業本票，授信之保證手續費，按每筆商業本票保證金額及期間於申請動保時一次支付。
合作金庫銀行等十一家銀行	抵押借款	103.07.23	2,000,000	-	本次借款額度為3,000,000仟元，截至98.12.31止，尚未全數動撥。
合作金庫銀行	抵押借款	101.06.29	58,333	-	自98.09.29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98.09.10提前還本41,667仟元。
中國信託銀行	抵押借款	103.02.17	300,000	-	自100.01.17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7期平均攤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09.23	110,000	-	自101.09.23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13期平均攤還。
大眾銀行	信用借款	101.09.30	287,910	-	自100.09.3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攤還。
玉山銀行	抵押借款	101.12.30	287,910	-	自100.12.30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攤還。

(續下頁)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98.12.31	97.12.31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坤遠)	抵押 借款	101.12.27	\$60,000	\$70,000	自98.12.27起，每6個月為一期， 共分7期平均攤還。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坤遠)	抵押 借款	102.07.25	85,714	100,000	自99.07.25起，每6個月為一期， 共分7期平均攤還。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坤遠)	抵押 借款	102.07.31	107,143	125,000	自99.07.31起，每6個月為一期， 共分7期平均攤還。
玉山銀行(坤遠)	信用 借款	103.01.20	100,000	-	自100.01.20起，每3個月為一 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
中國工商銀行 (京隆)	抵押 借款	99.05.31	-	52,779	到期日一次償還。
荷蘭銀行(京隆)	抵押 借款	100.07.20	916,950	1,658,727	自97.07.20起，每六個月為一 期，共分7期平均攤還。
合 計			14,224,906	16,625,81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15,590)	(1,413,371)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12,109,316</u>	<u>\$15,212,442</u>	

- (1)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各年度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七。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0.9178%~5.1840%及1.7660%~7.6500%。

14. 退休金

-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41,280仟元及241,977仟元，又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2,129仟元及141,055仟元(分別含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106,515仟元及118,542仟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退休金成本：

	98年度	97年度
<u>舊制—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u>		
服務成本	\$10,740	\$13,803
利息成本	8,927	11,40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6,049)	(6,457)
攤銷與遞延數	3,550	7,731
帳載低估數	(1,554)	(3,972)
淨退休金成本	15,614	22,513
<u>新制—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u>		
提撥之退休金費用	106,515	118,542
合 計	\$122,129	\$141,055

(3)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12.31	97.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6,620	\$42,806
非既得給付義務	206,791	154,203
累積給付義務	253,411	197,00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7,257	160,065
預計給付義務	480,668	357,07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41,280)	(241,977)
提撥狀況	239,388	115,09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274)	(3,03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86,063)	(83,1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51,051	28,897
帳列應付費用	(1,693)	(1,388)
帳載高估數	2,077	23,9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51,435	\$51,435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64,886仟元及62,393仟元。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8.12.31	97.12.31
折現率	2.25%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25%	2.50%

(5) 子公司中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其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227仟元及28,592仟元。

15.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00仟元，每股面額為10元，分為1,500,000仟股(內含保留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0仟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為12,147,067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股利591,232仟元及員工紅利65,766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65,7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為除權配股基準日，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在案。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30,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仟股，共計分別得各認購普通股30,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除可認股權在30仟股(含)以下不受一定比例執行之限制外，餘憑證持有人滿二年之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五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前述各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第一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五日全數發行，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執行完畢；第二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中20,000單位已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發行，剩餘10,000單位因未於時限內發行，故已失去發行時效，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執行完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註銷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八日至十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票計24,179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股利30,606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3,061仟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為除權配股基準日，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經經濟部核准在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註銷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票計12,448仟股。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00仟元，每股面額為10元，分為1,500,000仟股(內含保留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0仟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為12,472,876仟元。

16.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九十七年九月十九日及九十七年十一月三日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分別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98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32,448仟股	-仟股	12,448仟股	20,000仟股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	24,179仟股	955仟股	24,179仟股	955仟股
合計	<u>56,627仟股</u>	<u>955仟股</u>	<u>36,627仟股</u>	<u>20,955仟股</u>
<u>97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22,948仟股	9,500仟股		32,448仟股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	-仟股	24,179仟股	-仟股	24,179仟股
合計	<u>22,948仟股</u>	<u>33,679仟股</u>	<u>-仟股</u>	<u>56,627仟股</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24,729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7,817,638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20,955仟股，庫藏股票金額為311,988仟元。

(3) 本公司為轉讓予員工目的而買回之庫藏股票，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有與員工訂定前述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協議。

(4)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目的而買回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17. 資本公積

	98.12.31	97.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075,275	\$4,195,13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038,690	3,128,066
庫藏股票交易	85,990	-
長期投資	53,371	116,232
合計	<u>\$7,253,326</u>	<u>\$7,439,43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8.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保留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後轉撥資本。

19. 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字第170010號函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避免盈餘分派侵蝕資本，損及股東權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0.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 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九；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三)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派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分派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目前產業仍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20%。

前二項員工分派股票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20,633仟元，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2,063仟元，其估列基礎以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前述員工分紅費用化之金額及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及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項 目	97年度盈餘分派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8年06月10日 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98年03月20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1,719	\$1,719	-	-
員工現金紅利	\$17,194	\$17,194	-	-
員工股票紅利	\$-	\$-	-	-
股東股利				
現金	\$122,423	\$122,423	-	-
股票(面額每股10元)	3,060,567股	3,060,567股	-	-

董事會決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有關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與年度估列費用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董事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17,194	\$20,633	\$3,439	(註)
董監事酬勞	\$1,719	\$2,063	\$344	(註)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係盈餘分配案與估計之差異。該差異金額於股東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派案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1. 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經考慮其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對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每股盈餘具有稀釋作用，故應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買回庫藏股)	1,224,227,009股	1,191,758,675股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普通股(註)	-	358,996
買回庫藏股(註)	(16,042)	(12,719,292)
97.07.26股東紅利轉增資	-	59,119,057
97.07.26員工紅利轉增資	-	6,576,537
98.07.26股東紅利轉增資	3,060,567	3,060,56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227,271,534	1,248,154,540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認購影響數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	39,899
員工分紅費用化	-	2,292,560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227,271,534股	1,250,486,999股

註：依各次交易或轉換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98年度</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525,104)	\$(1,021,104)	1,227,271,534股	\$(0.43)	\$(0.83)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		
稀釋每股盈餘	\$(525,104)	\$(1,021,104)	1,227,271,534股	\$(0.43)	\$(0.83)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 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98年度</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 (149,120)	\$ (149,120)	1,227,271,534股	<u>\$ (0.12)</u>	<u>\$ (0.12)</u>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		
稀釋每股盈餘	<u>\$ (149,120)</u>	<u>\$ (149,120)</u>	<u>1,227,271,534股</u>	<u>\$ (0.12)</u>	<u>\$ (0.12)</u>
<u>97年度</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38,247	\$ 388,247	1,248,154,540股	<u>\$ 0.59</u>	<u>\$ 0.31</u>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9,899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2,292,560		
稀釋每股盈餘	<u>\$ 738,247</u>	<u>\$ 388,247</u>	<u>1,250,486,999股</u>	<u>\$ 0.59</u>	<u>\$ 0.31</u>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46,735)	\$ (146,735)	1,248,154,540股	<u>\$ (0.12)</u>	<u>\$ (0.12)</u>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9,899		
員工分紅費用化	-	-	2,292,560		
稀釋每股盈餘	<u>\$ (146,735)</u>	<u>\$ (146,735)</u>	<u>1,250,486,999股</u>	<u>\$ (0.12)</u>	<u>\$ (0.12)</u>

22.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國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五	研究與發展支出	\$16,384	九十九
	人才培訓支出	1,163	
	自動化設備投資	68,385	
	投資資源貧瘠地區	938,582	
九十六	研究與發展支出	15,570	一〇〇
	人才培訓支出	433	
	自動化設備投資	60,457	
	新興重要性產業股東投資抵減	26,957	
九十七	研究與發展支出	25,552	一〇一
	人才培訓支出	444	
	自動化設備投資	111,059	
	投資資源貧瘠地區	1,522,665	
九十八(預估數)	自動化設備支出	13,357	一〇二
	合 計	<u>\$2,801,008</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3)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前十年虧損扣抵額之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扣抵 餘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本公司	九十八(預估數)	\$449,624	\$449,624	一〇八
坤遠科技(股)公司	九十五	11,335	11,335	一〇五
	九十六	54,381	54,381	一〇六
	九十七	101,967	101,967	一〇七
	九十八(預估數)	111,771	111,771	一〇八
合 計		<u>\$729,078</u>	<u>\$729,078</u>	

上述未扣抵金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8.12.31	97.12.31
①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183
②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159,207	\$4,728,974
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534,842	\$2,610,64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當期之應計所得稅	\$-	\$302,46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所稅	19,639	33,936
投資抵減抵用數	(19,639)	(215,4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026)	(126,93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641,449	(1,027,894)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9,925)	(25,440)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682,217)	1,396,66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642,504	-
其他	-	393
估計變動	-	(99)
依境外來源國稅法規定之扣繳稅額	-	1,328
核定補徵稅額	-	11,002
其他	2,215	-
所得稅費用	\$496,000	\$350,000

(8)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37,028	\$47,699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8年度(預計) 22.41%(註)	97年度(實際) 8.56%

註：係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加計當期應付所得稅，依規定計算之。

(9)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87年度以後	\$(409,623)	\$803,335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營業收入

	98年度	97年度
銷貨收入	\$79,629	\$66,088
借機收入	234,307	315,897
加工收入	12,384,286	14,395,548
其他營業收入	21,458	35,814
合 計	12,719,680	14,813,347
減：加工及銷貨折讓	(105,904)	(177,443)
營業收入淨額	\$12,613,776	\$14,635,904

24.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度			9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928,724	\$479,733	\$2,408,457	\$2,264,989	\$481,330	\$2,746,319
勞健保費用	175,332	37,163	212,495	183,825	33,503	217,328
退休金費用	123,200	30,156	153,356	141,070	28,577	169,647
其他用人費用	102,817	17,095	119,912	106,986	16,417	123,403
折舊費用(註)	6,567,011	307,227	6,874,238	6,265,455	267,009	6,532,464
攤提費用	189,730	104,888	294,618	178,494	82,185	260,679

註：不含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合計提列之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 111,424 仟元及 83,88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聯發科技(股)公司(聯發)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絡達科技(股)公司(絡達)	(註1)
智微科技(股)公司(智微)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中華工銀)	本公司董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ilicon Storage Technology (SST) 育霈科技(股)公司(育霈)	本公司監察人 (註2)
李金恭先生等共七人	本公司董事
謝其俊先生等共三人	本公司監察人
梁明成先生等共七人	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註1：絡達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變更董事長，故已非本公司關係人。

註2：育霈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起，本公司董監事改選後已非本公司關係人。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或提供測試加工等予關係人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占合併公司銷 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占合併公司銷 貨淨額百分比
聯 發	\$2,151,013	17.05%	\$1,958,918	13.39%
SST	456,953	3.62	657,579	4.49
其 他	102,541	0.82	228,214	1.56
合 計	<u>\$2,710,507</u>	<u>21.49%</u>	<u>\$2,844,711</u>	<u>19.44%</u>

本公司對上開公司提供之銷售或勞務，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30~75天，一般客戶收款期間則為月結30~90天。

2. 民國九十七年度委託育霈加工，金額為4,535仟元，帳列製造費用—加工費用科目項下。

3.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中華工銀舉借中長期借款之情形如下：

性質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利率
<u>98年度</u>				
三億元中長期借款	<u>\$295,000</u>	<u>\$252,857</u>	<u>\$4,565</u>	<u>1.4101%~1.5700%</u>
<u>97年度</u>				
四億伍仟萬中長期借款	<u>\$180,000</u>	<u>\$-</u>	<u>\$2,647</u>	<u>2.86375%</u>
三億元中長期借款	<u>\$295,000</u>	<u>\$295,000</u>	<u>\$4,958</u>	<u>2.761%~2.972%</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予SST，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向其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723仟元及1,645仟元。

5.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98.12.31	97.12.31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聯發	\$1,816,427	\$596,033
SST	123,473	95,107
其它	29,274	46,731
合計	<u>\$1,969,174</u>	<u>\$737,871</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中華工銀	<u>\$-</u>	<u>\$138</u>

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目	98年度	97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u>\$25,637</u>	<u>\$57,045</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7. 背書保證情形：

中華工銀為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借款擔任保證銀行，該保證額度為500,000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實際發行商業本票485,000仟元。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作為融資之擔保品或關稅之保證金，列示如下：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8.12.31	97.12.31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5,620	\$54,420	臺中及臺北關稅局	海關保證金
受限制資產－流動	-	98	志品(福州)技術工程有限公司等	宿舍工地協議組織存款
受限制資產－流動	19,646	26,390	中國工商銀行、中國中信實業銀行及中國建設銀行	信用證保證金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8.12.31	97.12.31		
土地(科技總部)	228,800	228,800	中華開發銀行、台北富邦等二十家銀行及中國信託等十四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土地(中華廠)	\$640,422	\$640,42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中國信託等十四家銀行、台北富邦等二十家銀行及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土地(中華廠II)	163,650	163,65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四家銀行及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閒置資產－土地 (照南廠)	54,844	54,84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長期借款、短期借款
建築物(科技總部)	252,289	263,965	中華開發銀行、台北富邦等二十家銀行及中國信託等十四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建築物(中華廠)	471,309	492,68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中國信託等十四家銀行、台北富邦等二十家銀行及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建築物(中華廠II)	567,818	588,06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四家銀行及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建築物(中華廠III)	495,561	-	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閒置資產－建築物 (照南廠)	33,013	34,73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長期借款、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1,135,101	1,348,37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長期借款、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585,898	1,439,07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四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08,837	413,657	合作金庫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892,256	3,649,410	臺北富邦銀行等二十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31,300	728,267	第一商業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44,604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77,467	-	玉山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6,117	-	合作金庫等十一家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坤遠)	282,806	363,651	中華開發銀行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坤遠)	122,013	141,188	玉山銀行	中長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京隆)	43,460	104,597	中國工商銀行、荷蘭銀行聯貸案	中期借款
建築物(京隆)	275,419	431,397	中國工商銀行、荷蘭銀行聯貸案	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京隆)	316,765	551,622	荷蘭銀行聯貸案	中期借款
合計	<u>\$9,425,015</u>	<u>\$11,719,316</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211,363仟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金額為2,006,492仟元，已支付1,728,518仟元，尚需支付金額為277,974仟元(含已開立尚未兌現之應付票據)。
3. 本公司為擔保借款及委託加工合約履約保證等而交付各銀行、票券公司及委工客戶等之保證票據合計為25,214,203仟元。
4. 本公司為KYEK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花旗銀行對其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15,000仟元；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荷蘭銀行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美金45,000仟元；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渣打銀行提供授信，對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10,000仟元。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家授信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起至九十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應於次年度九月底內改善財務結構，以符合約定，惟至改善上開比率之前一日止，按授信餘額依約定之利率再加碼0.15%計息。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股)公司等二十家授信銀行簽定之聯合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起至一〇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含)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應於下次核閱財務比率前改善財務結構，以符合約定，惟至改善上開比率之前一日止，按授信餘額依約定之利率再加碼0.15%計息。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起至一〇〇年止，每年度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25%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15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自次年六月一日起按年息1%計收違約金，本公司並應於次年度九月底前改善財務結構，以符合約定，若本公司上開財務比率仍未符限制標準，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並得暫停本案之後續撥款或宣告本案之本息全部即日到期。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十四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起至一〇一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若本公司皆能符合上述財務比率，自財務報告公告後，依其負債比率之高低調整利率。

本公司與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九十九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本公司與永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〇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25%以下，利息保障變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至一〇〇年止，各季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至一〇三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0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等十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起至一〇二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至一〇四年止，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15%，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300%以上。

子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起至一〇二年止之各年度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110%(含)以下，若未達上述條件者，自次年九月三十日前，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之，若仍未符合上述條件者，子公司應溯及自該次一年度一月一日起，就該授信餘額以年費率0.3%按日計算補償金，每一個季計付一次；且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得調整還本付息方式或得隨時宣告本授信下債務全部到期，子公司應一次全數償還該授信下之餘額。

子公司與荷蘭銀行有限公司簽訂之授信合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子公司負債比率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應維持150%以下且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應維持125%以下；流動比率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應維持50%以上且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應維持75%以上；償債保證比率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前(含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應高於0.5:1，且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不含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應高於1:1以上。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辦理新台幣壹佰參拾億元額度聯合授信案，嗣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四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三日止，尚未實際動撥。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A)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為利率交換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與融資產生的利率風險，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為浮動利率之長期銀行借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綜合舉借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持有以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或應付帳款而產生匯率風險。對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定期檢視外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之差異；惟其差異不大，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具重大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另若營運單位原交易之幣別係採其他功能性貨幣，除非經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控制單位核可，否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並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金融商品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8.12.31		9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26,426	\$5,826,426	\$5,284,032	\$5,284,032
應收款項(含應收關係人款)	5,257,374	5,257,374	3,135,360	3,135,360
其他應收款	268,665	268,665	290,719	290,7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8,539	58,5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0,731	-	737,304	-
存出保證金	11,423	11,423	14,957	14,957
受限制資產	75,266	75,266	80,908	80,90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335,565	335,565	68,611	68,611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	466,247	466,247	480,016	480,016
應付費用	2,669,042	2,669,042	1,269,559	1,269,559
應付設備款	268,836	268,836	832,981	832,981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含一年內到期)	14,224,906	14,224,906	16,625,813	16,625,813
存入保證金	32	32	40,872	40,872
<u>衍生性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11,822	11,822
利率交換－應收利息	-	-	11	11
利率交換合約	-	-	26	26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未有公開交易市場無法取得市價資料，故不列示公平價值。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
- (4)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及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並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C)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

	98.12.31		97.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26,426	\$-	\$5,247,032	\$37,000
應收款項(含應收關係人款)	-	5,257,374	-	3,135,360
其他應收款	-	268,665	-	290,7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8,539	-
存出保證金	-	11,423	-	14,957
受限制資產	-	75,266	-	80,908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35,565	-	68,611
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	-	466,247	-	480,016
應付費用	-	2,669,042	-	1,269,559
應付設備款	-	268,836	-	832,981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含一年內 到期)	-	14,224,906	-	16,625,813
存入保證金	-	32	-	40,872
<u>衍生性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11,822
利率交換—應收利息	-	-	-	11
利率交換合約	-	-	-	26

(D)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26仟元及149仟元。

(E)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情形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利息收入	\$14,556	\$44,190
利息費用	307,312	409,285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金額分別減少為3,078仟元及4,270仟元。

(G) 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1) 固定利率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00,90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5,620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4,39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4,420

(2) 浮動利率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以後年度	總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24,836	\$-	\$-	\$-	\$-	\$4,424,836
受限制資產						
－流動	\$19,646	\$-	\$-	\$-	\$-	\$19,646
長期借款	\$2,115,590	\$6,362,661	\$3,227,149	\$2,413,908	\$105,598	\$14,224,906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以後年度	總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79,116	\$-	\$-	\$-	\$-	\$4,879,116
受限制資產						
－流動	\$26,488	\$-	\$-	\$-	\$-	\$26,488
長期借款	\$1,413,371	\$6,702,297	\$6,078,693	\$2,211,280	\$220,172	\$16,625,813
利率交換合約	\$26	\$-	\$-	\$-	\$-	\$26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H)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

(I)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名日本金就每季利率交換計算淨利息差額，調整利息收入及費用金額，並認列應收利息或應付利息。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因利率交換合約之執行產生之應收利息為11仟元。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因從事利率交換合約執行所產生之淨利息收入及費用調整數分別為淨利息收入26仟元及857仟元，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科目項下。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民國九十七年度當期認列利率交換合約之公平價值產生金融資產金額為26仟元。

(J)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聯屬公司—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揭露如下：

a.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之合約金額列示如下：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商品	類型	合約到期天數	投資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日圓	98年1月22日	JPY100,000仟元

b. 市場風險

聯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聯屬公司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惟因不符合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因聯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為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避險性質合約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

c. 信用風險

聯屬公司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對象係為中國工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d. 流動性風險

聯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因聯屬公司持有充份之日圓債務部位，故不致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1)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數	認股權存續期間	限制認股期間	每股認購價格(元)
子公司一坤遠科技(股)公司					
96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96.12.12	2,000 (註1)	96.12.12~ 97.04.11(註2)	(註2)	\$10

註1：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2,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1仟股。

註2：依辦法規定發行原發行日起，屆滿二個月即可百分之百行使認股權，嗣後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改延長該辦法之認股存續期間為四個月及延長限制認股期間為屆滿三個月即可百分之百行使認股權。

子公司一坤遠科技(股)公司參酌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2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5898號函規定，民國九十六年度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採內含價值法處理，於取得商品或勞務時，以子公司一坤遠科技(股)公司淨值為股票之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為0元。

子公司一坤遠科技(股)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97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2,000	10
本期行使	(2,000)	10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	

倘若將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坤遠科技(股)公司	96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49%
預期存續期間	0.33年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一坤遠科技(股)公司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u>97年度</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388,247
	擬制淨利	387,56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31
	擬制每股盈餘(元)	0.31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146,735)
	擬制淨損	(150,450)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12)
	擬制每股盈餘(元)	(0.12)

(2) 為便於比較分析，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京元電子 (股)公司	KYEC USA Corp.	1	佣金費用	\$17,823	月結 30 天	0.14%
		應付費用		2,879	0.01%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背書保證	159,950 (USD5,000 仟元)	-	-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	993,705 (USD31,063 仟元)	-	-
		ALDETE Corp.		銷貨收入	703	月結 55 天	0.01%
				佣金費用	11,918		0.09%
				應付費用	3,758		0.01%
	坤遠科技(股)公司	銷貨收入	59,999	月結 30 天	0.48%		
		租金收入	67,358		0.53%		
		什項收入	1,000		0.01%		
		製造費用－加工費	1,570		0.01%		
		應收帳款	52,893		0.13%		
	KYEC SINGAPORE PTE. LTD.	佣金費用	13,267	月結 30 天	0.1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京隆科技 (蘇州)有限 公司	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102	月結 60 天	0.43%
				租金收入	2,791		0.02%
				應收帳款	232,640		0.59%
				其他應收款	86,526		0.22%
2	蘇州震坤 科技有限 公司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431	月結 60 天	0.02%
				應收帳款	823		-

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京元電子 (股)公司	KYEC USA Corp.	1	佣金費用	\$18,068	月結 30 天	0.12%
				應付費用	1,771		-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背書保證	66,910 (USD2,040 仟元)	-	-
		京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	1,621,632 (USD49,440 仟元)	-	-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京元電子 (股)公司	ALDETE Corp.	1	佣金費用	20,499	月結 55 天	0.14%
				應付費用	3,443		0.01%
		坤遠科技(股)公司		銷貨收入	62,781	月結 30 天	0.43%
				租金收入	9,488		0.06%
				製造費用—加工費	1,612		0.01%
		應收帳款		31,321	0.07%		
KYEC SINGAPORE PTE. LTD.	佣金費用	14,377	月結 30 天	0.10%			
	應收帳款	800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餘額			
					單位數/股數	帳面價值	比例	每股淨值/市價(元)
本公司	股票	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20,000	2.00%	\$7.32
	股票	群成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02,674	129,304	5.81%	9.81
	股票	諧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10,000	500,000	7.58%	8.33
	股票	詠利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50,000	8.06%	888,833
	股票	興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2,741	23,427	7.79%	6.65
	股票	威剛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0,000	0.27%	104.50
	股票	京元電子(股)公司	—	庫藏股	20,955,000	311,988	-	15.20
坤遠科技(股)公司	股票	旭德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0,164	18,000	0.32%	12.71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京元電子(股)公司	庫藏股	-	本公司	56,627,000	\$787,341	955,000	\$14,177	36,627,000	\$-	\$489,530 (註)	\$-	20,955,000	\$311,988

註：係含庫藏股調整9仟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聯發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銷貨	\$2,151,013	17.05%	月結 7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 30~90天	\$642,631	12.22%
	SST	本公司監察人	銷貨	456,953	3.62%	月結 45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月結 30~90天	120,748	2.30%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京元電子(股)公司	聯發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1,816,427 (註1)	3.99次	\$45	-	\$151,173	\$-
	SST	本公司監察人	123,473 (註2)	2.72次	771	-	3,220	-

註1：含本公司與聯發科技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642,631仟元及代收代付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1,173,796仟元，合計1,816,427仟元。

註2：含本公司與SST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120,748仟元及代收代付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2,725仟元，合計123,473仟元。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權益法被投資公司均具有控制能力而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故已無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西薩摩亞群島 KYEC Technology Management Co., Ltd. 以專門技術作價轉投資暨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KYEC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之京隆(蘇州)有限公司，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KYEC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薩摩亞 Sino-tech Investment Co.,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震坤科技有限公司，已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項目包括各種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測試、配件、加工、包裝、買賣業務及各種奔應機、烘烤箱或其他熱處理用爐等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組裝、買賣業務；而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加工測試及相關設備加工組裝業務，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且該產業部門之部門營業收入淨額、部門稅前淨利及部門可辨認資產，均占企業所有產業部門各該項合計數百分之九十以上，故不予以揭露。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式如下：

98年度	國內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11,547,794	\$1,065,982	\$-	\$12,613,776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 入	59,999	45,283	(105,282)	-
收入合計	<u>\$11,607,793</u>	<u>\$1,111,265</u>	<u>\$(105,282)</u>	<u>\$12,613,776</u>
部門損益	<u>\$(395,811)</u>	<u>\$(196,244)</u>	<u>\$29,267</u>	<u>\$(562,788)</u>
營業外收益及損費				<u>(111,436)</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674,224)</u>
可辨認資產	<u>\$33,930,180</u>	<u>\$4,981,585</u>	<u>\$(135,298)</u>	<u>\$38,776,467</u>
基金及投資－非投資部門				<u>770,731</u>
資產合計				<u>\$39,547,198</u>
折舊費用	<u>\$6,394,385</u>	<u>\$591,277</u>		<u>\$6,985,662</u>
資本支出金額	<u>\$2,574,527</u>	<u>\$304,229</u>		<u>\$2,878,756</u>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7年度	國內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13,840,734	\$795,170	\$-	\$14,635,904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 入	64,393	53,159	(117,552)	-
收入合計	<u>\$13,905,127</u>	<u>\$848,329</u>	<u>\$(117,552)</u>	<u>\$14,635,904</u>
部門損益	<u>\$1,321,921</u>	<u>\$(308,891)</u>	<u>\$-</u>	<u>\$1,013,030</u>
營業外收益及損費				(421,51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591,512</u>
可辨認資產	<u>\$36,819,722</u>	<u>\$4,215,186</u>	<u>\$(61,487)</u>	<u>\$40,973,421</u>
基金及投資－非投資部門 資產合計				<u>795,843</u> <u>\$41,769,264</u>
折舊費用	<u>\$6,090,747</u>	<u>\$525,597</u>		<u>\$6,616,344</u>
資本支出金額	<u>\$7,860,126</u>	<u>\$617,489</u>		<u>\$8,477,615</u>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分別為3,793,634仟元及4,587,589仟元，占各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30.08%及31.34%。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占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	<u>\$2,151,013</u>	<u>17.05%</u>	<u>\$1,958,918</u>	<u>13.39%</u>